

心灵鸡汤

Chicken
Soup

青春版 **炫亮** 珍藏本



成长路上的心灵佐餐
生命途中的青春驿站

湖南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心灵鸡汤》青春版炫亮珍藏本/周剑锋选编, 一一长沙:

湖南文艺出版社, 2003.4

(心灵鸡汤·珍藏本系列)

ISBN 7-5404-3074-5

I. 心… II. 周… III. 人生哲学—通俗读物 IV. B821-4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3) 第017269号

心灵鸡汤·青春版·炫亮珍藏本

选 编: 周剑锋

责任编辑: 陈新文

湖南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沙市雨花大道赤新路东南侧 邮编: 410001)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新华印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印刷

2003年5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开本: 880×1230毫米 1/32

印张: 6.5

字数: 100,000

印数: 1~10,000册

ISBN7-5404-3074-5/I.2014

定价: 16.00元

(若有质量问题, 请直接与本社出版科联系)

神中之神分出自己一小片心灵，使它如野花一般芬芳，月色一般柔和，微风一般清新。

给它斟上一杯喜悦，说：“喝吧，把过去的一切忘个干净！”

给它斟上一杯烦恼，说：“喝吧，尝一尝什么叫欢乐的生命！”

赋予它那来自天国的睿智，把正义的路子挑定。

赋予它能洞察一切奥秘的聪明。

赋予它在梦境中才流露的和理想结伴的情感。

为它穿上天使们用彩虹和流霞织成的激情的锦衣。

给它蒙上怀疑的阴影——光的幽灵。

给它从仇恨的熔炉取来的火，从粗暴的沙漠换来的风，从利己主义的海边捡来的沙子，从永恒脚下采集的灰尘。

给它以盲目的力量，让它在歇斯底里中咆哮，在狂热中膜拜；给它以生命——死的幻影。

神中之神终于把自己的心灵同人类联结在一起了，怀着包容一切的爱的感情，他不由露出了微笑，带着满脸的泪痕。

目录·

CONTENTS

卷一 爱的玫瑰

青铜锁 情同锁	001
不可磨灭的风景	006
敲三下，我爱你	009
四十年的等待	013
生命纸箱	016
圣诞节的鲜花	019
爱的忠告	023
怪狗	025
一千个水兵和一个婴儿	029
让我长大的一句话	032
披肩	035
理解的赠品	040
幸运币	044
爱情密码	048
中文系的手语	053
蓝色萝卜	056
碎瓷片	061
嚼一片苹果皮	063
地震中的父与子	066
紫水晶	069
第一瓶香槟酒	072
玻璃大厦塌下来	075

卷二

请首长洗脸	079
收藏阳光	082
泪洒秦岭	085
“消气”的沙子	090
誓言	092
比力气更重要的	097
人生无价的黄金慧心	101
盲人看	104
雪是最薄的玻璃	107
生命的召唤	111
成人式	115
我看见了天使	118
八重樱下	122
有志不在年高	127
爱情的珍珠	130
少年哀歌	134
画杨桃	137
无人能独自成功	140
弦	143

卷三

拔去心里的草	147
优点单	150
老师讲的故事	154

老师，我站着呢	156
紫色的菊花	158
“瓦罐”式的宽容	161
一条透明的鱼	164
无价小珍珠	167
比金钱更贵的报酬	172
树叶	175
抓住万分之一的机会	178
只有五条横街的距离	180
渔王的儿子	183
盲人心中的明灯	185
装满一口袋的春天	186
大声地生活	189
“她是我的朋友”	192
生命的药方	195

我没有再去过那个博物馆，但是我永远记住了那一把青铜铸就的锁头。它躺在红色丝绒背景上，锈迹斑驳，却是荣辱不惊。隔着冰冷的玻璃，我屏息凝望，仿佛自己正翻身跌入远古那清冽的时光中：男子赠女子以青铜之锁。青铜锁情同锁，他们的爱情从此有青铜牢牢锁定，我还看见了那女子脸上满溢的幸福……

一份出类拔萃的信物。因为简单，因为沉重，而在我的心中呈现完美。然而我却不敢奢望有谁会赠我以那样朴素原始的爱情，所以当林秋把一条嵌钻的金链子送我作礼物时，我微笑着彬彬有礼地接受了。

我得不到真正的爱情，就是因为我有一张美丽的脸。可是这不公平呀，于是我天真地相信迟早会有那么一天，会有一个爱我这个人本身胜过爱我美貌的人与我相遇，将他朴实无华的爱情相赠与我。那时，我会以一当十地加倍赠还。所以，我等待着，不肯辜负冥冥之中那个有缘人。我宁肯舍弃被人金屋藏娇的机会，而甘愿在这个小小岗位上兢兢业业。我以为，凭着这样一份虔诚，上苍会感动以至垂怜给我哪怕菲薄

如丝的一缕福祉。

可是，我渐渐发现，我错了。

那个人迟迟不来，或者，根本就没有那样一种可能。我25岁了。现在，十七八岁的女孩子就已经在社会上左右逢源，25岁，已经太老了。当我在某天清晨无意中梳落了一根白发时，我知道，我应该听妈妈的话，找一个差不多的男人结婚了。

我与林秋相识两年了，他是公司老总，而我只是材料室一个小小的打字员，平凡一如草芥。

林秋追求我的方式很简单，鲜花攻势。那么有钱的人，每天一打玫瑰，根本等闲。有空的时候，他开车带我到海边咖啡座喝咖啡。因为他的身份，我的身份，因为找份工作不容易，因为我怕被炒鱿鱼，所以，我一次次地委屈求全。我并不喜欢喝咖啡，却要强装欢颜。我觉得自尊被践踏，很不快乐。

但是凭心而论，林秋并不是一个令人讨厌的人。他比我大3岁，模样很俊朗，有点不苟言笑。他跟别人多少有些不同，从不赞扬我的美丽，也不说“我爱你”。和他在一起我们常常是冷清沉默的，倒还安静。也许，是因为这个缘故，我才忍耐着与他交往了两年。

夜里，我常常失眠，已经放弃了服药，倒是听听那种深夜的广播，听听茫茫人海中与自己无关的世态炎凉，心绪能平静些。啊，我不过是人海中一个小泡泡，我的悲喜又有什么了不起呢？那一夜，听到一个男孩子打热线电话，他讲的却不是苦恼。他说他二十五岁，终于有了一间自己的小店，今天开业

了，由于高兴，晚上都睡不着，所以打个电话，请所有失眠的朋友分享他的快乐。末了，他附上电话号码，说：“有事儿您说话。”本是一桩机智的小广告，然而我被他的快乐吸引，竟记下了那个号码，忍不住打过去。当他的声音响在耳边时，我却一句话也说出来了。他静静等着，温柔地说：“朋友，您打电话不就是要说话吗？有什么事儿您只管说，如果我能帮助您，我会尽力的。”

我听着这样侠肝义胆的话语，我的眼泪不知不觉流了下来。我说：“我想讲一讲自己的事儿，你愿意听吗？”

也许，很多很多时候，喜欢或爱上一个人，并不是因为他做了什么，说了什么，或表示了什么，而只是，他肯静静地听你诉说。他的名字叫万辉，在那个春天以后，我们见了面，是他主动相邀的。他说：“既然你不爱那个人，那么你离开他，别担心他炒你鱿鱼。如果你不嫌弃，我这儿正好缺个帮手。而且，我这个人其实挺可爱的，见面你就知道了。我也挺希望你给我一个机会，我还没有女朋友……”

他喜欢我！这是我听过的最动人的话。他并没有见过我，我也没有告诉过他我的长相，但是，他却说出了这么朴实的承诺。那么，是不是我的命运出现了转机，我终于遇到爱我这个人胜过爱我的美貌的男人了？

见了面，我惊异于万辉竟是这样一个仪表堂堂的年轻人。虽然他穿着简单的白衬衫牛仔裤，一点也不富贵荣华，但那种高原雪域般的青春气息立刻吸引了我。因此当他牵我的手时，我没有拒绝。回到公司，我将那枚酸凉的金链子还给了林秋。我说：“我要离开你。”

“为什么？”林秋惊愕地说，他的手轻轻地抖，再也掩饰不了深

沉，“从容，我做错了什么？”

“不，是我终于找到了正确的选择。”

“那，你一直不爱我？”林秋颤声问。我看着他英俊的脸，我不能昧着良心说话。似乎，有那么一段时间，确切地说是那段时间中的几个分秒，我对他，有过那么一点点的好感。

我只好低下了头，说：“别逼我说实话。”

他愤怒地举起手。我闭上眼睛等他巴掌落下来。许久，我看到他跌坐在沙发里。他颓然地说：“你走吧。”

我便去到万辉的小店帮忙。生意不是特别好，但平平淡淡，一切都还过得去。我们很快乐。

每天中午我们自己做饭吃。没有馅的阳春面，一人一大碗，却比赛似地吃得那么香甜，幸福如在梦境。

是那一场大火，毁掉了我的梦。

那天，整个商业街起了火。等我和万辉往外逃时，火势已经汹涌起来。他拉着我，奋力往外跑，在那个路口，一根柱子倒塌了。

我昏迷了好久，醒来时，眼前一片漆黑。

我并没有瞎，只是眉骨骨折，绷着厚厚的纱布。从此，我光洁的额头上留下了蚯蚓一样的伤疤。我不再美丽。

我心里未尝不是难过的。但因为我有万辉，他爱的是我的人而非我的脸，我稍觉安慰。

便和他商量结婚的事。

结果，我听见万辉这样说：“从容，你知道我父母挺古板的，虽然我自己不在乎什么，他们却喜欢漂亮的媳妇。”

我只觉轰然之间天塌地陷，强忍着眩晕，试图再做努力：“万辉，可是我们是相爱的呀。”

“爱情也不是生活的全部。”

爱情也不是生活的全部。哈，这句话多有哲理呀。我笑着，愤然离去，痛到极处，反而不知怎么哭。我只是一直笑，一直笑，停不了。

我还得生存。于是在朋友的帮助下，我开了个复印社。日子就像复印机里印出的文章，千篇一律。我也心如止水，万念俱灰。

这世上再没有人会爱我了。从前啊，想起从前……我无聊地把厚厚一叠文稿放到机器上，我靠这个支配多余的生命。

当我印到最后一页，那张纸上写着这样的字：

“我是林秋。你的事，我都知道了。不要紧，只要你什么时候觉得你有一点爱我了，我都在等着你。我不相信你从来都没爱过我。”

我的眼泪流下来，转过身，我看见林秋正一步步走过来。

他拉着我去博物馆：“你一定喜欢那把青铜锁。”

我们在那青铜锁面前站了整整一个上午。林秋说，几乎从有了这个博物馆时开始，他就常来看这把青铜锁。当那天，他看到一个女孩也在专注地凝视那把青铜锁时，他远远地看着那女孩，在冷清的博物馆里，他觉得她就是他的有缘人。

林秋把脸转向我。第一次，他一气说了那么多话。他说爱情就如这把青铜锁，不仅要有烈焰，而且要有冰雪；不仅要有甜蜜时的镂金刻彩，也要在坎坷中摩挲雕琢，否则，淬炼不出青铜的美丽，也成就不了一世的情缘。（孙丽）

这是一个不谈爱情的时代。从前人们见面时，不管何种场合，总会问：“吃了么？”而现在呢，则总是一本正经地调侃一句：“离了么？”谈论爱情，仿佛已经成为一个非常奢侈的话题了。

直到有一天，三离其婚心力交瘁的朋友几杯酒下肚之后，突然出语惊人：“说出来你也许不信，我这人虽然没心没肺的，但是，我绝对相信爱情。”在我惊愕之余，朋友半醉着给我讲述了一个遥远的故事。

那时我还在乡下的那个小镇里站柜台。那是一个大雪飘飞、寒风凛冽的冬日，街道上冷冷清清的，在那样的天气里，是很少有人光顾商店的。正当我准备关门歇业时，一对年轻的盲人摸进了我的小店。看着他们那股亲热劲，我便断定他们不是恋人就是夫妻。他们穿着单薄，两人相依相偎地倚在柜台边，但仍瑟瑟发抖。我赶忙迎上去，问他们需要什么。女的用那只冻得发紫的手从衣兜里摸出一张10元纸币：“我们想买两双棉袜，这钱不知够不够？”

直到此时我才注意到，他俩都没有穿袜子，破旧的布鞋早已被雪水浸透。我急忙说：“足够了。”接

着我习惯性地问了一句：“你们想买什么颜色的呢？”

话一出口我便后悔了，他们是一对盲人啊！可是，他们并未介意我的失礼，而是认真地商量起颜色来：“红色的吧！”男的提议。很少有人选择这样“俗气”的袜子颜色，我刚想建议他们重新选择时，女的已抢先发话了：

“红色好吗？”

“红色好！那是火一样的颜色。”男的说。

“像火？我知道了，那也是太阳的颜色。要是每天都有温暖的阳光，我们也不必花钱来买这棉袜了。”女的有些伤感地说。

“那就只给你买一双算了。”男的说道。

“你就不怕冷吗？”

“我的血比你要多。知道吗？血，也是红色的，太阳一样的红，怎么会冷？”男的握紧女的手，俯下身悄声说道：“以后，你别再瞒着我偷偷卖血了，要相信日子总会慢慢好起来的。”

“是呀，日子会慢慢好起来的。”此刻，女的已是一脸欣慰，“要买就买两双吧。”然后告诉我：“要红色的！”

目送他们走出小店，我的心中仿佛也升起了一团火。

.....

那一刻，我的心灵被震撼了。原来爱情是如此真实而细小的事情，那种不经意的天然流露，揭示的正是爱的真谛。热恋中的少男少女在决意从那些言之无物的长篇情诗中退出时，应该留意一下手中的笔和已经被揉皱撕碎的花纸，因为那一丝尚存的余温并不仅仅是苍白无力的记忆。爱情是不可背弃的，不论是长相厮守还是曾经拥有，那都是人生中不可磨灭的风景。

如果你的爱情是从一个早晨开始，你就应该怀着一颗感恩的心

去拥抱每一轮新生的太阳；如果你的爱情是从一个眼神开始，你就应该毫无遮拦地打开心灵的窗户，让那暖人的阳光照射进来……

爱情是一些真实而又细小的事物。但是，它并不是飞来飞去的蝴蝶，而是一片宁静的落叶，它就停留在你的掌心。虽然，你可以轻易将它抛弃，但是，那生命的绿色绝不会因时光的流逝而消褪。（黄伯益）

这个故事是兰妮告诉我的。

“你认识胡吗？”她问我。

“是的，去年冬天，我和她吃过饭，印象中，是个很温柔，很灵秀，很有才华的女人。”

“喜欢她吗？”

“是的。”

“那么，你应该知道她的故事。”

胡是个年轻的女作家，刚从大学毕业没有多久，擅长写新诗和小品，文笔流畅生动，笔底充满了感情。从她的文笔看，她该是个细腻而多情的女孩。

胡尚未结婚，和父母定居南部。在一次台北的文艺聚会中，她认识了住在台北的周。周不是作家，而是某报的文教记者，能写，能谈，能欣赏，而且会画一手极好的写意画。他的才气和风采立即吸引了年轻的胡，但是，周已经使君有妇。

人类太多“相见恨晚”的故事，但是，相知却永不会“恨晚”。胡和周由相识而相知，由相知而相爱，这之间是一条漫长而坎坷的路。我相信他们这条路走得非常艰苦，必定充满了矛盾、挣扎、痛楚、压

力和犯罪感。台湾的社会，说新不新，说旧不旧。一方面有非常耸人听闻的新潮人物，另一方面，也有极端的保守派。胡和周就在这夹缝中生存。

周是书香门第，妻子也系出名门，而且已有了一儿一女。无论在道义上，责任上，都不允许他有外遇，更遑论离婚再娶。因而，他们只有抑制着这份感情，不容许它泛滥开来。他们经常在宴会上或人群中相遇。四目相对，灵犀一点，千言万语，却常苦于无法倾诉。于是，有一次，当他们有机会单独相处时，周说：“那只是三个字，三个从有历史。有人类，就会互相诉说的三个字：我爱你。我不能时时刻刻亲口对你说这三个字，但是，让我们之间有点默契吧，如果我敲三下桌子，就表示我在对你说这三个字。如果我拍你三下肩膀，也是说这三个字，如果我打电话给你，铃响三下就挂断，那是在对你说这三个字；甚至……如果我向你眨三下眼睛，弹三下手指，喷三口烟……都是在说：我爱你。”

多么浪漫的表达方式！

然后，有好长的一段时间，他们生活在“三下”里。敲三下，我爱你。拍三下，我爱你。看三下，我爱你。铃响三下，我爱你。吹三下口哨，我爱你。叹三口长长的气，我爱你。

这种爱情，有它的凄凉，有它的美丽，有它的诗意，有它的残忍，有它的狂欢，有它的痛苦。

不论怎样周和胡就这样“两情默默”地度日子。胡为了忠于这段不为人知的恋爱，竟摒退了所有的追求者，一心独处。

逐渐的，两人的知己朋友，知道了这段情。而他们在无数